

## 定 稿

###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會議紀錄

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2 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4 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 出席者

黃文漢先生, MH (主席)

劉舜婷女士 (副主席)

余漢坤先生, MH, JP

周玉堂先生, SBS, MH

翁志明先生, BBS, MH

陳連偉先生, MH

黃漢權先生 (約於下午 2 時 06 分入席)

何進輝先生

何紹基先生

黃秋萍女士

郭 平先生

方龍飛先生

## 列席者

|       |                           |
|-------|---------------------------|
| 李 豪先生 |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
| 周婉安女士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離島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
| 朱寶儀女士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高級館長(離島區)     |
| 林瑞英女士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署理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  |
| 林方盛女士 | 教育局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灣仔及離島)       |
| 王志良先生 | 社會福利署 中西南及離島區助理福利專員 2     |
| 郭敏麗女士 | 離島區校長會 代表                 |
| 黃敬全先生 | 離島區體育會 主席                 |
| 蔡國波女士 | 香港離島文化藝術協會 主席             |

## 秘書

|       |                    |
|-------|--------------------|
| 楊釗暢先生 |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1 |
|-------|--------------------|

~~~~~

## 歡迎辭

黃文漢主席 歡迎各政府部門代表、機構代表及委員出席會議。

## I. 通過 2022 年 11 月 7 日的會議紀錄

2.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紀錄已收錄政府部門及機構提出的修改建議，並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審閱。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修改建議，並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II. 擬設於東涌第 42 區、46 區、114 區及 117 區公營房屋發展計劃的社福設施  
(文件 CACRC 5/2023 號)

3. 主席 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社會福利署(社署)中西南及離島區助理福利專員 2 王志良先生。

4. 王志良先生 簡介文件內容。

5. 郭平議員 提出意見如下：

(a) 他欣賞社署在興建公屋前已計劃增建社福設施，包括肢體傷殘人士宿舍、中度弱智人士宿舍及展能中心等。根據過往經驗，公屋在入伙後才增建設施相當困難，因為會受到很多居民反對。舉例而言，逸東邨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在開辦時曾遇到不少困難，需要說服互助委員會才得以成事。他表示有關設施相當重要，因為逸東邨部分居民是精神康復者。現時政策旨在協助他們融入社區，使他們盡快適應正常生活，惟有關跟進工作非常不足。他曾於議會反映有關情況，指出有很多精神病患者在家中跳樓自殺。兩星期前，雍逸樓亦有一位精神出現問題的獨居長者在家中風，幸好其好友恰巧前往探望，及時把長者送到醫院治理。他詢問署方為何沒有計劃在第 42 區興建精神康復支援中心，並希望署方增設有關設施，為精神病患者提供服務。

(b) 社署在東涌第 42 及 46 區設立幼兒服務中心，惟服務名額只有 100 個。根據署方文件，兩區的人口為 25 000 人，若一至六歲的兒童佔人口 1%，人數將有 2 500 人，可見服務名額難以應付需求。他指政府鼓勵生育，卻缺乏支援配套，舉例而言，不少逸東邨的家長需要出外工作，若家中有長者，尚能代為照顧兒童，但這並不普遍。

(c) 少數族裔幼兒支援服務十分不足，少數族裔由於言語不通及生活習慣不同，往往面對不少困難。他詢問社署有否監督幼兒中心，以確保少數族裔兒童獲得適當的照顧。

- (d) 社署並未在文件中提及提供託兒服務，他認為有關服務對雙職及單職家庭十分重要。
- (e) 他詢問教育局為何沒有在東涌第 42 及 46 區提供幼稚園。他指現時逸東邨及裕泰苑的幼稚園學額已接近飽和。迎東邨對出的第 100、101 及 107 區亦面對同樣情況。他認為教育局應與房屋署(房署)及社署商討增設幼稚園。
- (f) 香港年滿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數目逐漸增加，根據資料，平均約三分之一的公屋住戶有一位 65 歲或以上的成員。他認為在獨居長者數目按年遞增的情況下，護老院舍只有 100 個名額並不足以應付需求。他有一位 89 歲的親戚正在申請入住東涌公營護老院，等候時間長達五至六年。他認為政府提供的護老院服務相當不足，希望社署能確保「老有所養」。

6. 主席表示社署在東涌第 42 區只提供 150 個安老院舍照顧服務名額，實在太少。東涌第 42 區及 46 區的總人口將逾 20 000 人，而且現時人口老化嚴重。他希望署方解釋如何訂定有關名額，並考慮增加名額，使更多長者受惠。

7. 余漢坤議員表示若社署是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準則》)訂定安老院舍照顧服務名額，則有關安排不夠人性化。多年前，大澳一所安老院因未能聘請足夠護理員而結業，令當地長者需前往荃灣等地區尋求服務。若署方計劃於東涌興建安老院舍，由於交通便利，他相信除了東涌西及鄰近鄉村的居民外，大嶼山其他地區的長者亦會希望入住，因此有關名額並不足夠。他希望署方增加名額。

8. 王志良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關於精神復元人士服務方面，署方已於東涌東第 100 區為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預留選址，支援有需要的居民。
- (b) 有關幼兒服務規劃，除了東涌第 42 區，署方將於東涌西第 107 區提供 100 個幼兒服務名額，並會於東涌東設立新的幼兒中心。

- (c) 署方設有少數族裔外展隊，透過外展手法為區內少數族裔提供支援。外展隊會與區內不同服務單位包括少數族裔支援服務中心合作，支援有需要的少數族裔人士。
- (d) 有關安老院舍照顧服務方面，除了東涌第 42 區的 150 個服務名額，署方亦會在東涌第 107 區提供 200 個服務名額，並已在東涌東為安老院舍預留選址，以服務有需要的長者。

9. 郭平議員 提出意見如下：

- (a) 社署現時的服務不足，他希望署方能增加支援。在支援精神康復者方面，東涌只有安泰軒提供有關服務，該中心只有數名社工，無法服務大量東涌居民，包括逸東邨的 45 000 人、滿東邨的 12 000 人及裕泰苑的 6 700 人。他強調逸東邨曾發生不少精神病患者自殺個案，歸根究底，都與區內社工人數不足有關。為此，署方除了要增加社工名額外，亦應在完成興建公營房屋前落實增設精神康復中心。否則，署方在房屋興建完成後將難以增加有關設施。
- (b) 儘管部門擬於東涌第 117 及 42 區合共提供 200 個幼兒服務名額，然而兩區人口將逾 30 000 人，若一至六歲的兒童佔人口總數 1%，即有約 3 000 名兒童，可見有關服務未能應付需求。他希望署方向總部反映情況。
- (c) 儘管區內有非政府機構為少數族裔提供服務，有關服務仍然不足，他希望署方向總部反映情況。
- (d) 東涌第 42 及 46 區合共有 25 000 名居民，他詢問教育局為何不增設幼稚園。他表示逸東邨的幼稚園名額嚴重不足，未能兼顧其他地區的兒童。他希望教育局與社署及房署研究在東涌第 42 及 46 區興建一間幼稚園。
- (e) 他表示託兒服務不足，未能配合政府鼓勵市民生育的政策，希望署方檢討。

10. 余漢坤議員 指社署未有回應如何訂定安老院舍名額，並詢問署方若未能增加有關名額，會否考慮於東涌其他地區興建安老院舍。

11. 王志良先生 綜合回應如下：

(a) 關於精神健康社區支援服務方面，社署除了於東涌第 100 區為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預留選址，同時亦會透過推動不同服務單位的合作支援情緒受困擾的居民和精神復元人士，並轉介他們接受適切的服務。。

(b) 署方的幼兒中心為零歲以上的幼兒提供服務。

(c) 社署按五個區域規劃院舍住宿照顧服務，離島區會與香港島一併作出規劃。而東涌東及東涌西均會新增安老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及日間照顧服務名額。如有需要，署方會提供更多服務，以滿足服務需求。

12. 余漢坤議員 指社署未有正面回應他的提問。他要求署方在會後提供有關東涌東及東涌西安老服務的詳情，包括可提供留宿服務的安老院舍及其日間服務名額等。數年前，大澳一所安老院在無計可施的情況下結業，署方只好將院友調遷，他對此表示理解。全港安老院舍宿位短缺，大嶼山居民經常要長途跋涉前往其他地區尋找宿位，既然現在東涌東及東涌西有機會增設安老服務，他希望署方能特事特辦，不要受固有規則所限，把握機會增加安老宿位，以減少大嶼山居民舟車勞頓之苦。

13. 林方盛女士 表示是項議程主要討論社福設施，因此未有提及學校設施。就東涌第 42、46、114 及 117 區而言，部分地區已規劃興建幼稚園，惟實際位置及數目需與房署確認，再向郭平議員匯報。

14. 郭平議員 希望社署於會後提供幼兒中心的數據。他得悉幼兒中心會同時提供託兒服務，質疑幼兒中心已需應付 200 個幼兒服務名額的需求，如何能兼顧託兒服務。他希望署方代表向高層反映有關問題，並把握時機增設社福設施。此外，他指不少機構希望提供精神康復服務，惟欠缺地方，因此期望署方能在第 42 及 46 區預留地方興建精神康復中心，為市民提供服務。

15. 主席表示東涌新發展區人口眾多，署方應增加安老服務名額，應付需求。

16. 王志良先生回應指署方根據《準則》訂定有關名額。署方已備悉委員意見。

(黃漢權先生約於下午 2 時 06 分入席。)

(會後註：有關區內幼稚園的實際位置及數目，教育局已於會後向郭平議員提供相關資料。)

### 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離島區的工作匯報

#### (i) 文化活動

(文件 CACRC 2/2023 號)

17.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署理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林瑞英女士。

18. 林瑞英女士簡介文件內容。

19.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ii) 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

(文件 CACRC 3/2023 號)

20.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離島區)朱寶儀女士。

21. 朱寶儀女士簡介文件內容。

22.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iii) 康樂體育活動

(文件 CACRC 4/2023 號)

23.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康文署離島區副康樂事務經

理(分區支援)周婉安女士。

24. 周婉安女士 簡介文件內容。

25. 郭平議員 提出意見如下：

(a) 除了舉辦滑板同樂日外，他希望康文署能舉辦滑板訓練班，提升參加者的技術。

(b) 滿東邨以往有一個小型園圃，惟因疫情而關閉。他詢問署方可否與房署商討，在邨內重設園圃；如不可行，署方能否在附近另覓地方設立園圃，供滿東邨及逸東邨居民舉辦家庭活動。

26. 周婉安女士 表示康文署知悉議員希望署方舉辦滑板訓練班，署方會與相關總會研究在同樂日加入提升技術的環節，並會繼續為議員向總部反映希望舉辦訓練班。至於社區園圃，署方未有掌握房署轄下園圃的資料，但康文署轄下位於達東路的東涌社區園圃在疫情後已重新開放，並以抽籤方式分配給市民使用。

27. 郭平議員 希望署方能提供抽籤詳情。

28. 周婉安女士 表示將於會後向議員提供有關詳情。

(會後註：康文署已於會後向郭平議員提供有關東涌社區園圃的資料。)

#### IV. 其他事項

29.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 V. 下次會議日期

3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2 時 32 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 202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正舉行。

-完-